

法国法轮功学员证实在中国遭殴打 从天安门归来的奥力维和爱莲讲述经历

2001年11月20日，北京，阳光灿烂，我们的心情快乐而祥和。下午2点，36名弟子都到了，大家站好位置，共四排，照相。2点一刻左右，当我们听到一位学员说“GO”时，大家同时把腿盘上，立掌于胸前，此时此刻，人的一面完全消失了，每个人从心灵的最深处向全中国、向全世界发出“法轮大法好”的呼声，后排的九名学员展开了“真善忍”的横幅。时间在这一刻凝固了。这一刻，我们最强烈的感受是：全世界法轮大法修炼者是一个整体。三十秒钟不到，警车来了。

爱莲(Helene)：我的心很平静，我感觉到一只强硬的手抓住我的胳膊，他们把我架起来，我一直保持着双盘的姿势。直到警车门口，他们想推我进去，但我的双盘的腿卡在门口，我用力抵挡着，他们着实费了不少劲儿，终于把我推进了车，又粗暴地把我推推搡搡弄到座位上。紧接着一位瑞典的小伙子被打昏扔在车的过道上，这时警察又把一位岁数大一些的德国女弟子揪着头发扔在瑞典小伙子身上。

车开了，我看到车下的中国老百姓，就打开车窗，向他们用中文说：“你们知道法轮大法好！法轮大法好！”警察把我推开，把窗帘拉上。我又拉开另一扇窗，继续喊“法轮大法好啊！”那位警察这次用我身上背着的皮包带勒住我的脖子，我费了很大劲才挣脱开。

奥力维(Olivier)：我被带上另一辆警车，车上大概有七、八个大法学员。警车在四面开来的车辆和过往行人中跌跌撞撞，一路上不停地刹车，警察们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在车里跑来跑去，惊惶失措。好不容易车子来到天安门广场

附近的公安局，他们让我们一个一个地进去，并给我们每个人录像。当我一个人穿过长长的，阴森的走廊时，我不停地向站在旁边的警察说着“法轮大法好！”这时一个警察用凶恶的眼光盯着我，挑衅地问我：“法轮大法好？”我毫不犹豫地回答他：“法轮大法好！”他伸手指着前面更加凶狠地冲我嚷着：“往前走，到最里边那间屋子去！”当时给我的感觉：是要收拾我了。走廊很长，我不知道等待我的是甚么。但是我不为我说出的话后悔，多少中国的大法弟子就是为了这么一句真心话就被迫害致死，今天我真正体会到了中国学员能在这样邪恶的环境中，敢于站出来去证实法轮大法好，敢于走出来揭露迫害，那是多么了不起。我对自己说，哪怕等待我的是机枪扫射，我也要勇往直前。当我走到那间指定的屋子，出乎意料，等待我的是同修们。

因为外籍法轮功学员上天安门太出乎他们意外了，警察这个时候还不知道怎么对付我们是好，估计他们正在请示上级。所以他们很“克制”地看着我们。当然在这些警察中也有善良

功学员的手段之一。腿必须伸直，脚并拢，手臂要高，双手贴墙，稍受不住，监仓

里的犯人就

会扑上

来毒

打

一

顿。

2、“老

虎凳”也是

虐待法轮功学员经常使用的酷刑之一。受刑者的双膝被紧紧捆在老虎凳上，在小腿下或脚腕下常常加垫硬物，使人痛苦不堪。

正直的人。我看到一位警察在一位弟子用手机与外界联系时，特意用自己的身体挡住其它警察的视线。

我在过道里被提审，他们把我的护照、机票、手机等个人物品收走，然后让我们下到地下室，被关在一间很脏的牢房里。在这间牢房的里面还有一间上着锁的小牢房，尽管警察对我们采取“克制”态度，大家都感到这里的阴森邪恶，空气中弥漫着血腥气。我们可以想象一定有许多中国大法弟子在这里遭受酷刑折磨。

爱莲：在整个过程中，我拒绝交出我的个人用品，拒绝单独被提审，拒绝他们的一切命令，因为他们对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非法的。我由于拒绝下到地下室，被他们从楼梯上推了下来。在我接电话与外界联系的时候，他们六个警察扑向我连抓带打，把我的手机抢走，在抢夺中男警察还乘机摸我的下身，进行性侵犯。

学员们在公安局被关了6个小时左右，他们把我们带到了一个机场附近的旅馆。我们被安排在两间大房子里。这里环境舒适，他们给我们买来食品和水，对着我们照相，摄像，目的是将来向外界制造被捕的西

(图1)

3、“死人床”是本人亲眼目睹的酷刑，也称“大字板”，被用来摧残绝食抗议和不屈从无理要求的学员。绝食的学员被绑上死人床后，手脚动弹不得，被管教和犯人围上进行“鼻饲”灌食，很多法轮功学员在这种酷刑的摧残下失去了生命。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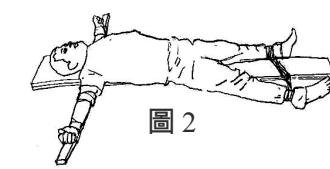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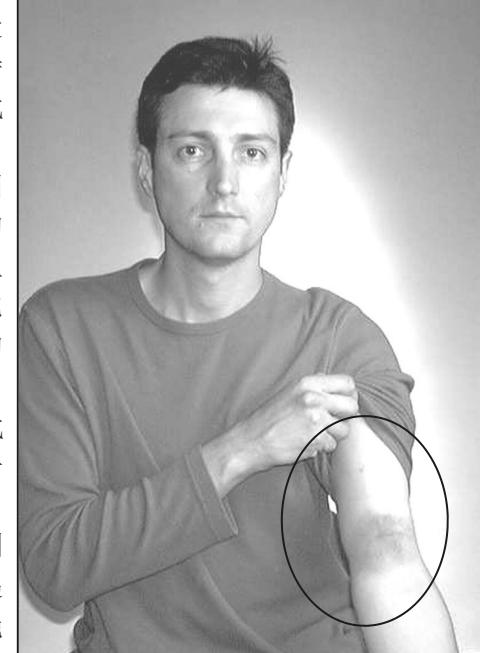
方法轮功学员受到“人道主义待遇”的假象。当我识破他们的阴谋，低下头拒绝照相时，他们揪住我的头发，从底下往上照。屋子里站着比我们多好几倍的警察。

奥力维：我们把自己的饼干拿出来给警察吃，我乐呵呵地走到一位警察前面递给他饼干，他拒绝了。但当我回到原来的位置上打坐时，他用很温和、甚至敬佩的目光看着我。我想他的内心也许会问：

这是些怎么样的一些人呀？他们不让我们睡觉，我刚在地上睡了一会儿，夜里4点就被叫醒接受单独提审，我去了，我说我要等我们的领事到场才回答。

最后他们把我们带到各自的旅馆取行李。下车后3个警察要押着我进去，我严肃地跟他们说，你们放开我，我自己走。他们很紧张地跟着我，我越平静，他们就越害怕，因为他们不明白一个堂堂正正的没有做坏事的人，心是平静的。当我被警察陪着走出旅馆时，我向旅馆的老板说了一句“法轮大法好！”他意味深长地向我点头致意，好像是说：“我明白。”

在整个被抓、被关押期间，我都保持着一个祥和的心态。而这种祥和却具备着强大的力量。一次，一个警



澳洲联合社24日消息，参加天安门广场请愿的澳州墨尔本法轮功学员克里斯考明诺斯指控中国警察折裂了他的手指，并且全身都是擦痕和瘀伤。

察使劲儿抓着我，而我心态平和地、轻而易举地抹去了他抓着我的手。还有一次，我轻易地分开了扭在一起的学员和警察。这两次经历使我充分体会到了大法的力量。

11月21日早上9点30分，大家被带到机场，各自都在与其它乘客分开的候机楼等候回自己国家的航班。在飞机上，一位奥地利人坐在我身边的座位，他很喜欢中国传统文化，他问我为什么来中国？他说他发现我是被警察送上飞机的。于是我就向他讲述了我此行的目的，讲了为什么法轮大法好。我感受到他的内心被大法所打动了，他说：“你们的行为是正义的！”

文/法国 爱莲(Helene)
奥力维(Olivier)

大陆看守所、劳教所用

5、“电棍”是狱警、管教在迫害学员时最常用的酷刑。用高达30万伏的电棍电击法轮功学员的敏感部位，如口腔、耳根、脚心、手心、小便处、阴部、乳头等。甚至用几个电棍同时施刑。



图3

6、这是我亲眼所见的一种酷刑。脚镣与手铐是连在一起的，将其中一只手从胯下伸过来与另一只手铐在一起。脚镣与手铐是连在一起的，将其中一只手从胯下伸过来与另一只手铐在一起。脚镣与手铐是连在一起的，将其中一只手从胯下伸过来与另一只手铐在一起。

(下转至第5页)